

收文編號：1080002195

議案編號：10802230710019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8年3月13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450 號之 345

案由：客家委員會函，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「綜合規劃發展」預算凍結 5% 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客家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綜字第 10860001713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,附件一

主旨：大院審議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請本會及所屬針對「預算第 2 目『綜合規劃發展』預算凍結 5%」向大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乙案，檢送書面報告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大院 108 年 1 月 10 日通過之 108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審議決議辦理。【新增決議：(一)】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委員陳怡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、本會主計室、國會組、綜合規劃處

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2 目「綜合規劃發展」預算凍結 5%，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【新增決議(一)】茲報告如下：

一、108 年度推動海外合作交流工作之說明：

為落實蔡總統建立臺灣成為全球客家文化新都及政府新南向政策，並凝聚全球客僑，促進海外客家文化傳承及社團經驗交流，本會規劃籌組「客家青年國際事務訪問團」前往大洋洲，進行國際事務觀摩、文化學習及志工服務；並配合於 108 年 8 月辦理「2019 年全球客家文化會議暨臺灣客家懇親大會在大洋洲」，邀請海內外客家社團負責人及專家學者進行交流，強化客僑對臺灣之認同；另亦組訓客家青年團隊出國參與海外各主流社會的大型活動展演；遴派客庄社區團隊協同新住民（及其二代）前往東南亞地區進行在地文化資源調查與雙向交流，並邀請當地客庄團隊來臺進行客家文化交流活動，以建立國內外客庄資源之整合平臺；此外，也規劃辦理「海外客家行動灶下」計畫，前往亞洲、北美洲及大洋洲巡迴講座、示範教學、推廣展示、實作體驗與宣傳，俾將客家美食料理的豐富內涵傳授海外鄉親共享，促進海外客家美食料理之薪傳，提升臺灣客家國際形象與能見度。

二、第 2 目「綜合規劃發展」項下預算編列 1 億 15,738 千元包含三支

計畫：

(一)「綜合規劃客家政策及法規」

1. 辦理全國客家會議暨頒發客家貢獻獎。
2. 深化國家級客家知識體系發展。
3. 推動中央與地方協調及整合之機制。

(二)「資訊發展暨管制考核」

1. 持續維運全球資訊網、客家雲及線上申辦系統。
2. 配合行政院資通安全法推動各項資安政策並強化資訊安全。
3. 客家學術與普及著作出版補助。

(三)「推動海外合作交流工作」

1. 結合新住民發展新南向，強化國際客家交流。
2. 拓展青年國際觀，鼓勵參與國際事務。
3. 海外客家行動灶下，推廣客家美食。

三、在本會預算有限，為能將客家文化推向全球各地的主流社會，經檢討，本會自105年下半年度開始，補助重點以較大型且能融入當地主流社會的交流計畫為原則，如106年8月所舉辦的「2017年全球客家文化會議暨臺灣客家懇親大會在美洲」，即結合海外客家社團共同辦理全球客家文化會議，其形式係於傳統年會中，加入國際客家組織論壇等議題，與全球客家社團代表及專家學者

一同討論，並帶領客家文化走向國際。

- 四、另考量本會並無海外派駐人員，許多補助案實際執行情形，僅能以受補助團體所提成果報告書等資料查核，為落實補助計畫之執行成效，故自 106 年度起與僑務委員會合作，有關海外客家社團申請本會經費補助案件，均委請該會所屬駐外人員，協助收件、審查、撥款及核銷等事宜，以整合政府資源，促進海外僑團合作，提升計畫整體效益。
- 五、上述計畫確有其必要且均核實編列，請免予凍結 5%。